

# 目 录

## 职业能力建设

1. 《高质量推进“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工作方案》  
(以下简称《方案》)出台的背景是什么? ..... 1
2. 《方案》提出的主要目标是什么? ..... 2
3. 《方案》提出了哪些创新性的政策措施? ..... 3
4. 《方案》在发挥培训主体作用方面提出了哪些举措? 5
5. 《方案》在深化我省职业技能等级制度改革方面提出了  
哪些举措? ..... 6
6. 《方案》在加强我省人力资源品牌建设方面提出了哪些  
举措? ..... 7
7. 《方案》就职业技能竞赛工作提出了哪些安排? ..... 8
8. 职业技能培训的对象有哪些? ..... 9
9. 政府补贴培训、评价的对象有哪些? ..... 9
10. 企业如何参与“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 ..... 10
11. 高等院校、职业院校如何参与“人人持证、技能河南”  
建设? ..... 11

12.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如何参与“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 .....	13
13. “人人持证、技能河南”职业技能培训补贴标准是什么？ .....	13
14. 职业技能评价(职业资格评价、职业技能等级评价、专项职业能力考核)补贴条件及标准是什么？ .....	16
15. 领取生活费、交通费补贴的要求及补贴标准是什么？ .....	17
16. 技工院校有哪些类别？其主要职能是什么？ .....	17
17. 技工院校招生条件、招收对象、培养目标及学制有哪些？ .....	18
18. 技工院校学生免学费范围及标准是什么？ .....	19
19. 技工院校助学金资助对象有哪些？标准是多少？ ....	20
20. 技工院校学生可以申请国家奖学金吗？标准是多少？ .....	20
21. 技工院校毕业生学历认证需要哪些材料？ .....	21
22. 《河南省职业培训条例》的主要内容是什么？ .....	21



## 职业能力建设

1.《高质量推进“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工作方案》(以下简称《方案》)出台的背景是什么?

答: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工作,我省连续四次与人社部签署共建协议,2017年12月率先在省级层面出台《河南省职业培训条例》,推动职业培训工作的法治化、规范化、品牌化、国际化。当前我省发展站上新的历史起点,高质量建设现代化河南、高水平实现现代化河南,比以往任何时期都更加需要培养造就一支高素质劳动者队伍。

开展“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是实施创新驱动、科教兴省、人才强省战略的迫切需要,是推动传统产业改造升级、新兴产业重点培育、未来产业谋篇布局的迫切需要,是促进城乡居民就业增收、实现共同富裕的迫切需要。推进“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就是要大规模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大力发展现代职业教育,有效提高劳动力素质,推动人口“数量

红利”向“人才红利”转变，以人才第一资源更好地激发和转化创新第一动力；就是要主动适应产业发展需要，着力培养技术技能人才，使劳动力供给更好满足产业升级需要；就是要通过大规模职业技能培训，加快提高劳动者技能水平和就业创业能力，让更多劳动者实现技能就业、技能增收、技能富民，促进人的全面发展。

## 2.《方案》提出的主要目标是什么？

答：《方案》提出，到2025年，完成1500万人次职业技能培训，1050万人（含新增高技能人才380万人）取得相应证书。全省持证人员（含企业经营管理人才、专业技术人才、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社会工作人才）总量达3000万人，占从业人员的60%以上。其中，技能人才（指取得职业资格证书、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特种作业操作证书、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书、专项职业能力证书的人员）总量达1950万人，占从业人员的40%左右；中高级技能人才总量达1560



万人，占技能人才总量的 80%以上。力争全省技能劳动者全部实现持证就业，基本建成全国技能人才高地。累计实现新增就业 700 万人以上（含城镇新增就业 500 万人）。通过持证就业增加居民收入，实现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与经济增长同步。

到 2035 年，全民能力素质明显提升，从业人员基本实现“人人持证”，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高于全国平均水平，实现“技能河南”目标。

### 3.《方案》提出了哪些创新性的政策措施？

答：一是在建立健全技能人才培养培训体系方面，支持企业按照有关规定举办或参与举办职业培训机构，建立企业职工培训中心、产业学院、网络学习平台等；落实将企业职工教育经费税前扣除限额提高至工资薪金总额 8%的税收政策；根据培养专业、培养层次，逐步提高职业院校生均经费标准，并建立动态调整机制；支持技师学院设立分校，优先在重点产业头部企业设立产业学院；将列入高等学校序列的技师学

院纳入春季“职教高考”实施范围等。

二是在建立健全技能人才评价激励体系方面，支持企业按照自主确定评价职业（工种）范围、自主确定评价等级、自主制定评价规范、自主确定评价方式、自主制定技能等级与薪酬待遇挂钩的政策对本单位职工开展评价；支持院校建立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可直接参加中级工评价，高等职业学校、本科院校应用型专业毕业生可参加高级工评价；符合条件的劳动者均可在清单内的机构免费参加评价；允许院校从校企合作、社会培训评价等工作中获得合理报酬，由院校按规定自主分配；将世赛获奖者、国赛金牌获得者纳入事业单位招聘“绿色通道”，适用人才编制政策，按规定办理入编入岗手续等。

三是在建立健全技能人才就业创业支持体系方面，对新吸纳持证人员稳定就业，介绍持证人员实现省内稳定就业的企业和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等主体，给予相应补贴；对省级农民工返乡创业示范园区、



省级大众创业项目等给予奖补等。

四是在建立健全职业培训评价信息管理体系方面，建设全省技能人才管理服务信息系统，推出覆盖500个以上职业（工种）的数字培训资源，建立劳动者职业培训评价电子档案；对有培训意愿、符合补贴条件的劳动者发放职业技能电子培训券，激励引导劳动者自主选择培训机构、培训专业，实现从“机构找人”到“人找机构”转变。

#### 4.《方案》在发挥培训主体作用方面提出了哪些举措？

答：主要包含三个方面：一是推动企业职工全员培训。企业主要围绕主营业务和转型升级需求，面向职工开展岗前培训和岗位技能提升培训。《方案》提出，督促企业履行法定职责，健全职工培训制度，扩大新型学徒制培训规模，年完成培训120万人次、90万人取得证书。二是强化院校技能培训主阵地作用。院校在面向师生开展技能培训的同时，积极面向社会提供中高级技能提升培训，以及产业发展急需紧缺高

技能人才定向培训、定岗培训。《方案》提出，锚定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主攻方向，对接我省装备制造、绿色食品等六大战略支柱产业，新型显示和智能终端、生物医药等十大战略新兴产业集群，加强高技能人才定向培育，坚持学历教育与技能培训并举，扩大院校培训规模，年完成培训 110 万人次、75 万人取得证书。三是大力提升公共就业训练中心和社会培训机构培训能力。公共就业训练中心和社会培训机构主要面向农村转移劳动力、城镇下岗失业人员以及各类灵活就业人员开展初中级技能培训和创业培训。《方案》提出，统筹民办职业培训机构布局和专业设置，开展以持证就业为目的的菜单式、项目制技能培训，年完成培训 70 万人、45 万人取得证书。

**5.《方案》在深化我省职业技能等级制度改革方面提出了哪些举措？**

**答：**主要包含三个方面：一是全面推进企业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建设，由企业自主开展全员定级评





价和晋级评价；二是加快院校职业技能等级评价机构备案，支持院校在做好“学历证书+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制度试点的同时，扩大面向社会的评价供给；三是积极推进社会培训评价组织建设，实现技能类职业（工种）全覆盖。同时，《方案》提出，加强对评价机构的日常监管和绩效评估，规范评价行为，实行动态退出，确保技能评价质量。

**6.《方案》在加强我省人力资源品牌建设方面提出了哪些举措？**

**答：**近年来，我省打造了“郑州装备”“林州建筑”等多个劳务品牌，在提高就业质量、推动乡村振兴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为进一步加强人力资源品牌建设，《方案》提出，围绕提升传统产业、培育新兴产业、布局未来产业，推进“一县一品牌”建设，重点打造10个省级人力资源品牌：围绕人工智能、大数据、5G等培育“河南码农”，围绕“一老一小”健康照护培育“河南护工”，围绕国家粮食生产安全和保障重要农副产品供给培育“豫农技工”，围绕智能

建筑、装配式建筑等培育“河南建工”，围绕河南纺织、服装、鞋帽等培育“河南织女”，围绕现代立体交通、多式联运物流等培育“物流豫工”，围绕零工经济、快递行业等培育“河南跑男”，围绕长垣菜、信阳菜等特色餐饮培育“豫菜师傅”，围绕河南厚重文化、非遗传承、现代文明融合发展等培育“豫匠工坊”，围绕“买全球卖全球”培育“河南电商”。遴选培育 100 个区域人力资源品牌，将人力资源品牌打造为河南就业名片。

### 7.《方案》就职业技能竞赛工作提出了哪些安排？

答：职业技能竞赛为技能人才提供了展示精湛技能的平台，对于激发广大劳动者学习技能的热情、培养选拔高技能人才具有重要意义。《方案》提出，建立健全职业技能竞赛体系，自 2021 年起，每两年举办一届全省综合型职业技能大赛——河南省职业技能大赛；2023 年年底前，80%以上的省辖市（包括济源示范区）举办综合性职业技能竞赛；2025 年年底前，全省所有县（市、区）至少举办一次综合性职业技能竞



赛。通过举办各级各类技能竞赛活动，选树优秀技能人才典型，形成技能就业、技能增收、技能成才、技能报国的社会共识。

### 8.职业技能培训的对象有哪些？

答：有培训意愿、就业能力的各类劳动者，主要有企业职工、农村转移就业劳动者特别是新生代农民工、城乡未继续升学初高中毕业生（以下称“两后生”）等青年、下岗失业人员、退役军人、就业困难人员（含残疾人）、毕业学年高校毕业生、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滩区迁建群众、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社区矫正对象、在押服刑人员等。

### 9.政府补贴培训、评价的对象有哪些？

答：主要有四类：一是企业，即按规定开展培训、评价等活动，符合补贴条件的省内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二是培训机构，即纳入我省年度政府补贴培训评价机构清单管理的各类院校、公共就业训练中心、民办职业培训学校、企业培训中心以及“互联网+职业

技能培训”平台等；三是评价机构，即纳入我省年度政府补贴培训评价机构清单管理且免费向符合条件的劳动者开展评价、考核等服务的评价机构；四是劳动者，即有培训需求、就业意愿、就业能力，年龄在16至59周岁，以及达到法定退休年龄但尚未按月领取职工养老金的非财政供养人员，政府购买服务的公益性岗位人员，参加政府补贴性培训、评价考核并取得相应证书的人员。

#### 10.企业如何参与“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

答：企业参与“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主要有以下方式：一是企业可组织职工按规定参加政府补贴性培训，根据培训、取证等情况，领取岗前培训、岗位技能提升培训等补贴；二是具备条件（主要指有培训中心、培训师资、培训设备、培训计划等）的企业可向所在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提出纳入年度补贴性培训目录清单申请，经所在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同意，按程序列入年度目录清单后，即可按开班



申请、过程监管、结业考核等程序开展政府补贴性培训，并按政策享受补贴；三是可以按规定举办或参与举办职业培训机构，建立职业培训中心、产业学院、网络学习平台等开展职业培训；四是可以按规定参与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五是企业可组织符合条件的职工参加高技能人才“金蓝领”技能提升培训；六是对用工达到一定规模，具备条件的企业，可以备案为用人单位类或社评类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按规定对本企业职工或符合条件的劳动者开展技能等级评价；七是企业可按规定享受将企业职工教育经费税前扣除限额提高至工资薪金总额 8% 的税收政策。

### 11. 高等院校、职业院校如何参与“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

答：院校参与“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主要有以下方式一是参与政府补贴性培训。现有院校（含技工院校，中高等职业学校，年检不合格以及发生责任问题的除外），均可向所在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门或省教育厅申请纳入年度政府补贴性培训目录清单，纳入清单管理后即可按规定承担补贴性培训任务；二是高等院校（含技师学院）可向省教育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申请承担我省六大战略支柱产业、十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所需高技能人才定向式培训；三是技师学院可按规定设立分校，优先在重点产业头部企业设立产业学院，扩大招生规模，推进产教融合；四是列入高等学校序列的技师学院可按规定参与“职教高考”；五是技工院校与中等职业学校、高等职业学校合作办学、学分互认，学生完成规定课程或学分后，取得相应学历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六是院校可从校企合作、社会培训评价等工作中获得合理报酬，由院校按规定自主分配；七是职业院校可参与企业新型学徒制、现代学徒制培训，并按规定享受补贴；八是院校可按规定备案为院校类和社评类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按规定开展评价并享受相关补贴；九是院校可积极承接省级一二类职业技能竞赛，并按规定



享受相关支持政策。

### 12.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如何参与“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

答：民办职业培训学校可通过以下方式参与“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一是参与政府补贴性培训，民办职业培训学校（年检不合格以及发生问题的除外）可向所在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申请纳入年度政府补贴性培训目录清单，纳入目录清单后即可按规定开展补贴性培训；二是可参与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工作，并按规定享受补贴；三是可备案为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社会培训评价组织、专项职业能力考核机构，按规定开展考核评价并享受相应补贴。

### 13. “人人持证、技能河南”职业技能培训补贴标准是什么？

答：一是完成培训学时且取得国家职业资格证书（含特种作业操作证、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专项职业能力证书的：给予初级工 1200 元/人、中级工 1600 元/人、高级工 2000 元/人、技师



4000 元/人、高级技师 5000 元/人补贴；取得培训合格证书的，给予 700 元/人补贴；初次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证（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证）的，给予 800 元/人补贴，参加 3 年一次复审培训并换发新证的，给予 200 元/人补贴；对参加培训不低于 40 个学时且取得专项职业能力证书的，给予 800 元/人补贴。二是企业新录用人员参加纳入政府补贴培训评价机构清单管理的机构组织的岗前集中培训 24 个学时以上的，给予企业每人 300 元补贴。三是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补贴标准按中级工每人每年 5000 元，高级工每人每年 6000 元执行。实际支出低于 5000 元的，据实申请补贴。财政部门按规定向列入新型学徒制培训计划的企业预支不超过 50% 的补贴资金，培训任务完成后，企业申请剩余补贴资金。对未按照计划完成培训任务的不予补贴，并收回预支的补贴资金。四是企业职工脱产培训补贴。企业职工（含劳务派遣工）参加纳入政府补贴培训评价机构清单管理的机构组织的，与本人岗位职业（工种）相同或相近专业的脱产培训，集中时间在 24 个学时以





上且取得培训合格证书的，按每满 8 个学时给予 200 元一次性补贴，每人每年最高不超过 1000 元。由企业组织培训的，补贴资金直接补贴给企业；职工自主参加培训的，补贴资金直接补贴给职工。五是高级技师参加有高技能人才培训资质的培训机构组织的技能提升培训，不少于 5 天且取得培训合格证书的，给予 2000 元/人补贴。六是在线学习补贴。参加经河南省“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认定的“互联网+职业技能培训”线上平台学习，培训学时在 40 个学时（含）以上，完成全部线上培训项目且考核合格的，按每学时 10 元的标准给予补贴，最高不超过 700 元；每人每年可享受不超过 2 次补贴。享受多次补贴时，必须在上一个培训项目评价考核后方可参加下一个培训项目，且同一职业（工种）同一等级不可重复享受。企业组织开展的线上职业技能培训，需向所在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备案，按规定程序进行，根据考核合格人数等将补贴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参加企业组织的“理论+实训”类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经

所在地县级以上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同意，采取线上理论教学的（理论学时占比不超过培训总学时的40%），劳动者线上学习积分视同线下理论学分，不再单独给予线上培训补贴，根据劳动者实训结束获取证书情况给予企业培训补贴。七是列入年度补贴目录A类、B类职业（工种）的，培训补贴标准分别上浮20%、10%。八是企业、院校组织的职业技能竞赛实训补贴。纳入全省年度竞赛项目的，可按规定给予职业培训补贴（不含获奖人员资金、差旅费、交通住宿费、工杂费等其它费用）。由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结合实际确定。

#### 14.职业技能评价(职业资格评价、职业技能等级评价、专项职业能力考核)补贴条件及标准是什么？

答：符合补贴条件的劳动者，可以通过纳入年度政府补贴性培训评价机构清单管理的机构，免费进行职业技能评价。对同一职业（工种）同一技能等级通过初次职业技能评价并取得证书（不含培训合格证书）的，按专项职业能力证书100元，职业资格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初级工200元、中级工240元、高级工280



元、技师 350 元、高级技师 380 元的标准，对评价机构进行补贴。以考试考核、过程评价等方式评价取证的，按相应标准给予补贴；以直接认定方式评价取证的，可按相应标准的 50% 给予补贴。同一人员同一职业（工种）同一等级不得重复申领。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可根据本地实际适当提高补贴标准。

**15. 领取生活费、交通费补贴的要求及补贴标准是什么？**

**答：**对脱贫人口、就业困难人员、零就业家庭成员“两后生”中的农村学员和城市低保家庭学员，培训期间按每人每天 30 元标准给予生活费补贴，市外省内参加培训的，每人给予 300 元一次性交通费补贴，生活费、交通费补贴从就业补助资金中列支。其中，在线学习期间仅给予生活费补贴，且年度内每人最高不超过 800 元。

**16. 技工院校有哪些类别？其主要职能是什么？**

**答：**技工院校分为三类，分别是技师学院、高级技工学校、技工学校。

主要职能：（1）技师学院。由省政府审批认定，属于高等职业教育范畴，是优化技工教育结构和培育大国工匠、能工巧匠的重要载体，重点培养技师、预备技师、高级工等高技能人才。同时面向社会开展各类职业技能培训和师资培训，并承担企业技师和高级技师的提升培训与研修交流、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和就业服务等任务。（2）高级技工学校。由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审批认定，主要承担高级工、中级工培养任务，同时面向社会开展各类职业技能培训和师资培训，并承担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和就业服务等任务。（3）普通技工学校。由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审批认定，主要承担中级工培养任务，同时面向社会开展各类职业技能培训和师资培训，并承担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和就业服务等任务。

**17. 技工院校招生条件、招收对象、培养目标及学制有哪些？**

**答：**凡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法律，身体状



况符合所学专业（工种）需求的初中以上毕业生，均可到校登记入学。

招收对象、培养目标及学制：（1）中级技工。招收初中毕业生学制3年，招收高中毕业生学制2年，招收企业在职职工、中专以上学历毕业生学制2年。（2）高级技工。主要招收技工院校（包括中等职业学校）对口专业达到中级技能水平的中级工班毕业生，或取得对口专业中级职业资格证书的大中专毕业生，学制2年；招收高中以上毕业生学制3年。（3）预备技师。主要招收技工院校对口专业达到高级技能水平的高级工班毕业生，或取得对口专业高级职业资格证书的大专以上毕业生，学制2年；招收对口专业技工学校达到中级技能水平的中级工班毕业生或取得中级职业资格证书的中专以上毕业生，学制3年；招收高中毕业生学制4年。

#### 18. 技工院校学生免学费范围及标准是什么？

答：技工院校全日制正式学籍在校生均可享受免

学费政策，标准根据所学专业（工种）不同，每生每年 1500 元到 1700 元不等。

**19. 技工院校助学金资助对象有哪些？标准是多少？**

**答：**具有技工院校全日制正式学籍的一、二年级在校涉农专业学生和非涉农专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六盘山区等 11 个原连片特困地区和西藏、四川涉藏州县、新疆南疆四地州技工院校农村学生（不含县城），全部纳入享受国家助学金范围。国家助学金平均资助标准是每生每年 2000 元，具体标准由各地各学校结合实际在每生每年 1000—3000 元范围内确定，可以分为 2—3 档。

**20. 技工院校学生可以申请国家奖学金吗？标准是多少？**

**答：**技工院校成绩优异或在道德风尚、专业技能、社会实践、创新能力、综合素质等方面表现特别突出的学生，可以申请国家奖学金，奖励标准为每生每年 6000 元。



## 21. 技工院校毕业生学历认证需要哪些材料？

**答：**毕业生提供本人身份证、毕业证书原件（他人代办需持书面委托书）。原毕业学校出具学历证明（见省人社厅官网《河南省技工院校毕业生学历认证有关问题公告》），加盖学校公章，原毕业学校已撤销的，由原学校上级业务主管部门或行政主管部门出具。原毕业学校提供毕业生当年入学花名册（学籍审批备案表）或本人提供个人档案等资料复印件，加盖学校或单位档案管理部门公章。

## 22. 《河南省职业培训条例》的主要内容是什么？

**答：**2017年12月1日，《河南省职业培训条例》经省人大常委会审议通过，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河南省职业培训条例》的出台，在全国省级层面首次实现了职业培训由政府主导推动向依法促进、由注重规模数量向强化内涵质量的重大转变。

《河南省职业培训条例》主要内容：一是界定各方职责。界定了县级以上政府、企业、职业院校和培训机构、劳动者个人在职业培训及职业技能鉴定工作中



的责任和义务，厘清了各主体的职责边界。二是制定使用办法。规定“企业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提取和使用职工教育经费，对劳动者进行职业技能培训和继续教育培训”，“职工教育经费的百分之六十以上应当用于企业一线职工的教育培训”，并明确了罚则。三是明确相关待遇。明确“全日制技工院校中级工班、高级工班、预备技师（技师）班毕业生分别参照中专、大专、本科学历，在参加公务员招录、企事业单位招聘以及确定工资薪酬、职称评定、职位晋升等方面享受相关待遇”。



职业能力建设服务指南电子版

咨询电话：0374-2625179